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約用人員 林筠惠

電話：04-22289111#54936

電子信箱：a321012@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清水區糠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400735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87040000E_1140073526_ATTACH1.pdf)

主旨：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辦理114學年度「<2-25-12>班級經營好[綜]要-108課綱綜合活動課程共備工作坊」，請轉知貴屬報名參加，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本市烏日區東園國民小學114年8月6日東小字第1140003865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中年級

1、日期：114年8月19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臺中市教師研習中心。

3、參加對象(30人)：

(1)有擔任114學年度國小中年級國小綜合活動領域授課之教師或預計114學年度擔任國小綜合活動領域授課老師。



(2)有興趣進行班級經營研究與綜合活動課程理解之
教師。

4、研習代碼：5118228。

(二)高年級

1、日期：114年8月20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臺中市教師研習中心。

3、參加對象(30人)：

(1)有擔任114學年度國小高年級國小綜合活動領域授
課之教師或預計114學年度擔任國小綜合活動領域
授課老師。

(2)有興趣進行班級經營研究與綜合活動課程理解之
教師。

4、研習代碼：5118403。

(三)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1.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東園
國小)項下完成研習報名登錄。

(四)本案聯絡人：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
團趙偉翔輔導員(行政)，連絡電話：04-23353092。

三、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教學科

